关于《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人重大疾病保险（2020E款）》等7款短期健康保险产品停售的公告

根据《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规范短期健康保险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银保监办发〔2021〕7号）相关要求，结合我公司产品销售计划，拟于2026年6月8日对以下产品进行注销,具体如下表：

序号	条款名称	备案号
1	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人重大疾病保险（2020E款）	(华安财险)(备-疾病保险)【2021】(主) 003号
2	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人重大疾病保险（2020F款）	(华安财险)(备-疾病保险)【2021】(主) 007号
3	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人重大疾病保险（G款）	(华安财险)(备-疾病保险)【2022】(主) 003号
4	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人住院医疗定额给付型保险（E款）	(华安财险)(备-医疗保险)【2021】(主) 030号
5	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人住院医疗定额给付型保险（2020J款）	(华安财险)(备-医疗保险)【2021】(主) 004号
6	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人住院医疗定额给付型保险（2020K款）	(华安财险)(备-医疗保险)【2021】(主) 005号
7	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人住院定额给付型医疗保险（A款）	(华安财险)(备-医疗保险)【2022】(主) 047号

产品停售后将不再提供续保。对于6月8日前已经投保成功的客户，在保险期间内，我们将继续为您提供相应保障服务。

如果您有任何疑问，请联系您的代理人，或者拨打我司客户服务电话95556。

感谢您一直以来的信赖和支持，我司将持续在保险产品和服务上推陈出新，不断满足广大消费者多样化的保障需求，为您提供更优质的产品与服务。

特此公告

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5月7日